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關於非公開發行新H股交易完成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就非公開發行及配售5,835,310,438股新H股而訂立的認購協議和配售協議中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全部達成，H股配售已根據該等認購協議和配售協議各自條款於2012年8月24日完成。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2年3月15日的公告、日期為2012年3月23日的通函以及日期分別為2012年5月9日、2012年5月15日及2012年8月1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通函載有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A股和H股股票方案的進一步資料、本行於2012年5月9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該方案的詳情以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該方案的詳情。茲同時提述本行日期為2012年8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行已完成非公開發行合共6,541,810,669股新A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行日期為2012年3月23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就非公開發行及配售5,835,310,438股新H股(「H股配售」)而訂立的認購協議和配售協議中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全部達成，H股配售已根據該等認購協議和配售協議各自條款於2012年8月24日完成。本行於2012年8月24日以每股所認購H股5.63港元之認購價及每股配售股份5.63港元之配售價成功配發與發行合共5,835,310,438新H股(約佔所認購H股及配售股份配發完成後本行經擴大後H股股本的7.86%)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和Best Investment Corporation及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等H股認購方以及通過中信證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獲配發配售股份的配售方。盡本行董事深知、所悉及所信，除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外，其餘的所有特定認購方及配售方以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本集團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第三方。所認購H股及配售股份乃根據由2012年6月28日舉行的本行年度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以發行及配發本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而發行的。

H股配售的籌集資金淨額(經扣除H股配售有關之所有費用)約為32,627百萬港元。本行就所認購H股及配售股份所獲得的淨價約為5.59港元。

H股配售完成後，本行總股本由68,427,416,207股增加至74,262,726,645股。已發行H股總數由29,176,552,192股H股增至35,011,862,630股H股。非公開發行新A股及H股配售完成後，本行的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的持股情況和本行的股本結構如下：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量	佔本行 已發行A股 股本的百分比	佔本行 已發行H股 股本的百分比	佔本行 已發行總股本 的百分比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15,148,693,829股A股 4,553,999,999股H股	38.59%	13.01%	26.5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14,135,636,613股H股	—	40.37%	19.03%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1,877,513,451股A股 8,433,333,332股H股	4.78%	24.09%	13.88%
其他A股公眾股東	22,224,656,735股A股	56.63%	—	29.94%
其他H股公眾股東 (包括H股認購方及配售方)	7,888,892,686股H股	—	22.53%	10.62%
	<u>74,262,726,645股</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胡懷邦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12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胡懷邦先生、牛錫明先生、錢文揮先生、張冀湘先生*、胡華庭先生*、杜悅妹女士*、王冬勝先生*、馮婉眉女士*、馬強先生*、雷俊先生*、李家祥先生#、顧鳴超先生#、王為強先生#、彼得·諾蘭先生#、陳志武先生#及蔡耀君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